

主 编 王伟光

社会主义通史

第 六 卷

本卷主编 王怀超

 人 民 大 学 社



社会主义通史

第六卷

主 编 王伟光

本卷主编 王怀超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王亚男

封面设计:曹 春

版式设计:程凤琴

责任校对:张 红

责任印制:贲 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通史 第六卷/王伟光主编;王怀超本卷主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4

ISBN 978-7-01-008046-8

I. ①社… II. ①王… ②王… III. ①社会主义-政治思想史

IV. ①D09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11811 号

书 名 社会主义通史

SHEHUI ZHUYI TONGSHI

第六卷

编 者 王伟光 主编 本卷主编 王怀超

出版发行 人民出版社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6)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购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2011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21

字 数 502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01-008046-8

定 价 61.00 元

ISBN 978-7-01-008046-8



9 787010 080468 >

总 序

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必须搞清楚 “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 这个首要的基本问题

王 伟 光

人类最伟大的思想家马克思、恩格斯在发现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的基础上，批判地继承了前人关于社会主义的思想，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发展成为科学。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社会主义从理想变为现实，从一国实践发展为多国实践，由高潮走向低潮，又在低潮中创造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局面。科学社会主义在坎坷和曲折中不断前进，开创了人类社会最伟大变革的历史进程。概览社会主义发展史，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社会主义发展成为不可抗拒的历史洪流，在全世界奔腾、激荡、冲击，已经历了 150 多年的时空跨度。历经风起云涌的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人运动和社会主义运动，历经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失败，历经东方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争取民族民主解放运动和社会主义革命，历经一批东方社会主义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特别是历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改革开放的初步成功，以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建设道路的探索实践。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挫折与成

功的实践表明,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是事关社会主义事业成败的首要的基本问题。在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过程中,有成功也有失败,有经验也有教训,成功失败也好,经验教训也好,都同是否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首要的基本问题相联系。

从空想社会主义思想产生,到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创立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到列宁领导俄国十月革命建立苏维埃政权,到斯大林领导创建苏联社会主义模式,并使社会主义建设取得重大成绩,形成社会主义阵营,再到苏东改革严重失误和苏东剧变,社会主义遭受巨大挫折,直到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性成就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建设实践,“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科学社会主义的践行者和探索者们始终在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真谛。以邓小平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中,科学地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成功地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事业。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是中国共产党人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系统的、科学的回答,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最新成果。

社会主义是一个历史进程,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也有一个发展过程。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认识,就是对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认识,对此人们有一个历史的认识过程。纵观社会主义发展史,剖析人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的实践过程、认识过程,有助于深刻总结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有助于科学探索社会主义发展规律,有助于正确认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首

要的基本问题。编撰社会主义发展史,总结社会主义经验教训,探索社会主义发展规律,搞清“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首要的基本问题,坚持、丰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指导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实践,是研究社会主义发展史的目的。正是基于这一目的,我们编撰了八卷本的《社会主义通史》。

一部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史,同时也是社会主义思想史,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发展史,也是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的认识发展史。借此撰写总序之际,我试图按照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顺序、社会主义思想史的逻辑顺序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认识顺序,就“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一些重大问题,提出一些看法,与读者商榷,同时也求教于读者。

一、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是“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的具体展开

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创建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同时,也就把“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重大课题提了出来。回答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实际上就是回答关于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

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在创立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过程中,在其不断发展和丰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整个一生中,把注意力和着眼点主要放在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他们曾经设想社会主义革命将首先同时在西欧北美少数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发生。正是从这一观点出发,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提出并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

设社会主义”问题。他们的答案主要是针对少数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实现社会主义革命,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情况的。后来的实践发展促使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进一步修订和发展了原先的看法。通过对东方国家和民族发展道路的研究,他们补充认为,在一定条件下,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可以不经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而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提出了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率先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问题,即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正是现实的社会发展进程把“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活生生的、重大的课题进一步提了出来。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论证了人类社会从低级社会形态依次向高级社会形态的演进是一个自然的历史过程,揭示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演变规律。他们从社会一般发展规律出发认为,社会主义革命之所以首先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发生,是因为在那里生产力已经发展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阻碍其发展的程度,社会主义革命是资本主义的私人占有性质同社会化大生产的内在矛盾日益激化、不可调和的必然产物,社会主义社会是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脱胎出来的社会形态。他们指出,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前提。他们根据当时的实际,认为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将首先在生产力比较发达、无产阶级人数众多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发生,而且无产阶级革命只能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里,至少是几个主要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发生才能胜利。此后的社会实践发展使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开始注意并研究西方国家社会主义革命和东方国家社会主义革命的不同情况,提出非资本主义国家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可能性问题。马克思、恩格斯认为,东方非资本主义国家走向社会主义,在特定的条件下,能够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

谷”，而吸收资本主义制度所创造的一切积极成果，实现社会形态的跨越式发展。他们还预见到非资本主义国家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特殊性和艰巨性。

历史发展进程的现实恰恰是：绝大多数社会主义国家并不是在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基础上产生的，甚至于相当多的社会主义国家是在相对落后的经济条件中生长出来的，这些国家和民族跨越了作为独立历史阶段的资本主义制度充分发展的“卡夫丁峡谷”。历史的事实印证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东方非资本主义国家可以不经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走向社会主义的设想。历史雄辩证明：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关于在一定条件下，落后国家可以不经资本主义充分发展阶段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设想是可能的。

但现实生活中的另一个重要表现却是，一些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之后，在经济和政治上都曾不同程度地出现了一些问题，甚至相当多的社会主义国家，如苏联、东欧诸国发生了蜕变，社会主义制度遭遇到了重大的挫折和失败。

面对严峻残酷的现实，人们进一步思索：现实的社会主义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是不是违背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如果没有违背，那么现实社会主义的发展为什么会遇到这么大的挫折，现代资本主义却反而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如果违背了历史发展规律，那么是否可以认为落后国家走社会主义道路是一个错误的选择、历史的误会，应当回过头来补上资本主义制度的发展道路的课呢？这一切问题，又会归结到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上，即“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上。

如此重大的现实问题反映到理论上，就是上个世纪 80 年代以来国内外学术界关于社会形态演变规律的一场大争论，其中对马克思

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发展的非资本主义道路问题的不同理解,是这场争论的焦点之一。一种意见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对东方社会发展理论的探讨,提出了落后国家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跨越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进入社会主义的论证,是对历史发展一般进程、一般规律的否定。这种意见的结果是逻辑地引出:从封建社会经由资本主义社会,再经过社会主义的过渡而达到共产主义社会的依次演变不是一般规律,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可以跨越现有生产力的发展,跨越市场经济的发展,而直接进入计划经济的全社会公有制的社会形态。再一种意见认为,马克思、恩格斯的探索只不过是一种假设,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实现。这种意见从表面上看是肯定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实际上却含蓄地否认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建成社会主义的可能性,认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社会历史发展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即使社会主义革命成功了,也要回过头来“补资本主义制度的课”。

如何认识马克思主义关于非资本主义道路理论,这不仅是关系到如何认识社会形态演变规律的重大理论问题,也是关系到对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根本认识问题,对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历史必然性的根本认识问题,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认识问题。

第一,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关于俄国这样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有没有条件,有没有可能走社会主义道路问题的研究,实质上为回答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提供理论支持。

自19世纪70年代以来,俄国资本主义虽然已有了较程度的发展,但是,仍然带有浓厚的封建色彩。一方面,沙皇军事封建专制制度和地主土地所有制占统治地位;另一方面,由于经济发展落

后,俄国在一定程度上还明显地残留着以原始土地“公有”和土地个体耕种为主要特征的早期所有制关系——农村公社所有制。由于当时国内外矛盾的激化,俄国正在经历着一场革命危机,已经出现的革命形势,促使马克思、恩格斯着手研究俄国如何走向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问题,也就是,像俄国这样的情况,是否必须经历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才能实现社会主义革命,是否有可能以农村公社“公有”制为社会主义革命的起点,从而超过资本主义充分发展阶段。换句话说,俄国的农村公社所有制有没有可能在一定条件下转为高级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实质上,这就提出了在通向社会主义的大道上,是否世界各国都必须经过资本主义充分发展阶段,像俄国这样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有没有可能、有没有条件走实现社会主义的非资本主义道路,也就是说,要回答在俄国这样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才能进一步回答“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课题。

马克思、恩格斯非常关注俄国保留下来的农村公社“公有”制。经过认真的研究,他们认为,在当时的环境下,俄国农村公社“公有”制有可能直接作为集体公有制的因素在全国范围内发展起来,从而使俄国有可能不经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马克思、恩格斯得出这个判断是经过理论上的深思熟虑的,而且是有前提条件的。这个思想主要是在马克思、恩格斯对摩尔根《古代社会》的研究,马克思写给《祖国纪事》杂志的复信草稿等文稿中体现出来的。通过对摩尔根《古代社会》的研究,马克思受到深刻的启发,他认为,社会进步的标准并非每个民族都经历充分的资本主义训练,或许会找到一条在具体历史和民族条件下,能够不经过发达资本主义而通向共产主义的道路。在写给维·伊·查苏利奇的三个内容丰富的复信草稿中,马克思深化了关于社会形态演变规律的

理论。他把建立在原始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形态称为人类社会的“原生”形态或“古代”形态,把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阶级社会看作是“次生”形态。“农村公社”是“原生”的社会形态的最后阶段,同时也是向“次生”的社会形态过渡的阶段,即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向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过渡的阶段。^①他认为,历史发展将以合作生产来代替资本主义生产,以古代类型的所有制最高形式即共产主义所有制来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这是最后一个“次生”形态的最高形式。“在俄国公社面前,资本主义是处于危机状态,这种危机只能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现代社会的回复到‘古代’类型的公有制而结束。”^②正是在这个论证的基础上,马克思集中探讨了俄国社会发展的非资本主义道路问题,从而提出了在一定条件下,落后国家可以不经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思想,提出了关于社会形态演变规律的重要理论,为科学回答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提供了理论支持。

1877年,马克思写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说明了论述俄国农村公社制度前途的原因,充分地论述了俄国社会发展的非资本主义道路问题。当时,马克思写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的初衷是纠正俄国民粹派人物米海洛夫斯基对《资本论》的误解。米海洛夫斯基抓住刊载在《资本论》德文版第1卷补遗里的一个附注,企图把马克思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变成为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马克思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分析了历史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450页。

②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初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432页。

过程的辩证法,纠正了这一错误认识。他指出,整个人类社会最终将走向生产力高度发展和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社会,但并不是每一个民族都要走同一条道路,采取同一个模式。不同的民族、国家要服从人类历史发展的总规律,但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会表现出各自的特殊性来。俄国同西欧的情况不同,它有可能跳跃性地发展。他认为,“一定要把我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一切民族,不管它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路,——以便最后都达到在保证社会劳动生产力极高度发展的同时又保证每个生产者个人最全面的发展的这样一种经济形态。但是我要请他原谅。他这样做,会给我过多的荣誉,同时也会给我过多的侮辱。”^①认为这是违背他的唯物主义历史观本意的。他说,如果把复杂历史过程中的“每一个都分别加以研究,然后再把它们加以比较,我们就会很容易找到理解这种现象的钥匙;但是,使用一般历史哲学理论这一把万能钥匙,那是永远达不到这种目的的,这种历史哲学理论的最大长处就在于它是超历史的。”^②一般历史哲学不能代替具体的历史过程。

当然,在对待俄国农村公社问题上,马克思、恩格斯一开始就同民粹派的农业空想社会主义划清界限。1875年,在《论俄国的社会问题》中,恩格斯坚持批判民粹派源自赫尔岑和巴枯宁的观点:工业国家的无产阶级已经堕落,在农村公社基础上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使命落在了俄国农民的肩上。恩格斯认为,实现社会主义,需要有一定的社会前提,尤其是物质条件,“只有在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

① 马克思:《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1—342页。

② 马克思:《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131页。

度,发展到甚至对我们现代条件来说也是很高的程度,才有可能把生产提高到这样的水平,以致使得阶级差别的消除成为真正的进步,使得这种消除可以持续下去……”^①正是基于这样一个理论前提,恩格斯认识到:俄国的农村公社在一定情况下有可能“转变为高级形式”,“然而这只有在下述情况下才会发生,即西欧在这种公社所有制彻底解体以前就胜利地完成无产阶级革命并给俄国农民提供实现这种过渡的必要条件,特别是提供在整个农业制度中实行必然与此相联系的变革所必需的物资条件。”^②实际上,当时马克思、恩格斯已经看到,由于俄国正在迅速走向“资本主义”发展,农村公社幸存的机会微乎其微,但他们仍然积极阐明这种理论上的可能性。

1881年,马克思在给维·伊·查苏利奇的一封信中指出:“俄国是在全国广大范围内把土地公社占有制保存下来的欧洲唯一的国家,同时,恰好又生存在现代的历史环境中,处在文化较高的时代,和资本主义生产所统治的世界市场联系在一起。”^③就国内情况来说,“农村公社的土地公有制奠定了集体占有的自然基础”^④,使俄国“有可能直接地、逐步地把小土地个体耕作变为集体耕作”^⑤;另一方面,俄国农村公社又“和控制着世界市场的西方生产同时存在”^⑥,它

① 恩格斯:《流亡者文献》,《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3页。

② 同上书,第282页。

③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二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444页。

④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451页。

⑤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初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435页。

⑥ 同上。

的这种“历史环境(资本主义生产和它同时存在)又给予它以实现大规模组织起来的合作劳动的现成物质条件”^①。这样,俄国“可以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吸取资本主义制度所取得的一切肯定成果。”^②马克思还认为,“现代社会所趋向的‘新制度’将是‘古代类型’社会在一种更完善的形式下(in a superior form)的复活(a revival)。”

马克思在研究俄国社会发展的非资本主义道路问题时,曾多次使用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的用语,这是一个历史典故。“卡夫丁峡谷”是古罗马卡夫丁城附近的一条峡谷,公元前321年,罗马军队在卡夫丁峡谷被萨姆尼特人打败,被强迫通过“牛轭”,蒙受对败军最大的侮辱。由此,“通过卡夫丁峡谷”一语便被赋予遭受极大的挫折、困难和侮辱的含义。在这里,马克思借用以表示资本主义制度作为一个独立的历史阶段所必然带来的“可怕的挫折”、“危机”、“苦难”等,并且进一步暗指,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经过主观努力,像俄国这样的东方民族和国家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制度的波折和危难,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

后来,在1882年为格奥尔基·普列汉诺夫翻译的俄文版《共产党宣言》所写的序言中,马克思、恩格斯才把前面的表述公布于众,他们声明:“假如俄国革命将成为西方无产阶级革命的信号而双方互相补充的话,那么现今的俄国土地公有制便能成为共产主义发展的起点。”^③1894年,恩格斯在新版《〈论俄国的社会问题〉跋》中强调,当西欧人民的无产阶级取得胜利和生产资料转归公有之后,那些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9卷,第451页。

② 同上书,第45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1页。

刚刚踏上资本主义生产道路而仍然保全了氏族制度或氏族制度残余的国家,可以利用这些公有制和与之相适应的人民风尚作为强大手段,来大大缩短自己向社会主义发展的过程。这不仅适用于俄国,而且适用于处在资本主义以前发展阶段的一切国家。最后,恩格斯又重新强调了这种情况产生的必要的国际环境和社会条件,“但这方面必不可少的条件是:目前还是资本主义的西方作出榜样和积极支持……”^①

马克思、恩格斯对俄国走向公有制社会道路的理论探讨说明,在国际国内的特殊条件下,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跨越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建设社会主义既是可能的,也是合乎历史发展逻辑的。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些论述在总的发展趋势上已经为后来的实践所证实了。在20世纪初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的特定历史条件下,俄国在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的情况下,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相对于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而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一般规律来说,俄国革命的成功无疑具有特殊性。列宁在反驳当时一些机会主义者对这种特殊性的攻击时认为,这种特殊性是由第一次世界帝国主义战争的特殊条件和俄国的特殊情况所决定的,并认为:“在先进国家无产阶级的帮助下,落后国家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发展阶段而过渡到苏维埃制度,然后经过一定的发展阶段过渡到共产主义。”^②在具体的历史条件下,列宁进一步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在特定的条件下,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俄国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而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思想。结合当时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43页。

② 列宁:《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文献》,《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9页。

的时代特点,针对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俄国的实际,列宁提出社会主义可以在一国首先取得革命胜利,强调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的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要实现党和国家工作重心的战略转移。国家支配着一切大的生产资料,无产阶级掌握着国家政权,是建成社会主义所必需而且足够的一切。社会主义最终胜利的根本保证是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

经过一段社会主义实践,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列宁又提出了新经济政策,对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走向社会主义的现实途径进行了新的探索,对社会主义道路有了新的认识。关于东方落后国家走向社会主义,列宁特别强调两点:一是东方国家的共产党人面临着全世界共产党人所完全没有遇到过的任务,就是以共产主义的一般理论和实践为依据,解决本国不是反对资本而是反对中世纪残余这个斗争任务;二是由于历史进程的曲折而不得不开始社会主义革命的那个国家愈落后,它由旧的社会关系过渡到社会主义关系就愈困难。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包括中国在内的一批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阶段而跃进到社会主义,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进一步证明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上述思想的正确性。当然,这只是奠定了解决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的理论前提,至于在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还要留待后来的科学社会主义的实践者们进一步回答。

第二,全面理解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关于在一定条件下,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可以不经资本主义充分发展阶段,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论述,可以从唯物史观的高度引发出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认识与回答。

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关于俄国这样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能否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初步的理论解答,实际上就是从唯物史观的高度,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课题的解答。

1. 马克思主义关于非资本主义道路理论,并不是对世界历史过程一般规律的否定,而是在承认一般规律的前提下,对历史发展特殊规律的探索。从中可以认识到,一定要从本国的特殊性出发,来回答“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问题。

马克思、恩格斯以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为指南,以生产力发展状况为基本标准,根据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规律的特点,直接考察了社会生产关系的性质和特征,揭示了社会形态演变的一般规律,即由人的依附的社会形态、到物的依附的社会形态、再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社会形态的由低级社会形态向高级社会形态演变的一般历史进程,并指出资本主义社会经过无产阶级专政的过渡,必然为共产主义社会所代替。共产主义社会又分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即共产主义社会。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者根据马克思、恩格斯的社会形态演变规律理论,把人类社会形态依次发展进程概括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实际上该“五形态”说也仅仅是揭示了人类社会形态发展进程的一般规律。

理论在概括事物本质时,剔除了大量的偶然因素,舍去了活生生的事例,只是对历史发展客观逻辑的一种抽象,并不是对全部社会现象的总汇。列宁指出,规律并不包括现象中的一切联系,现象比规律更丰富,现象是整体,“规律=部分”。历史唯物主义的任何一个原理都只是对社会现象本质特征的概括,并不是对全部历史事实的罗列和堆砌。社会发展“五形态”说,只是运用科学的抽象方法,对历